

深圳市福田区皇岗中学作业管理制度

为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家庭作业，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的“双减”要求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深圳市福田区皇岗中学作业管理制度。公示的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公示方式。每天公示，可以是班级黑板、白板、班务日志、微信群等，建立台账（专人负责），学生每日及节假日的家庭作业应在教师下班前更新完毕。

二、公示作业内容。公示作业内容要表述清楚，包括具体的年级（班）、学科、作业所在的书本名称、页码。各班级各学科之间要加强沟通联系，合理确定各学科作业比例结构，严格控制作业总量。

三、公示作业用时。小学一、二年级不布置家庭书面作业，可在校内适当安排巩固练习；小学三到六年级学生书面作业总量每天不超过60分钟；初中书面作业平均完成时间不超过90分钟。

四、优化作业设计。学科组、年级组作业要设计研究，根据学段、学科特点设计基本作业+特色作业。作业要立足课程目标，把握好重点和难点，紧扣教学进度和学习内容；要体现出层次性，可分必做和选做两种；要减少机械重复性作业，控制知识巩固型练习题目，提倡布置探究性、实践性的家庭作业。教师要认真批改作业，及时做好反馈，加强面批讲解，做好答疑辅导，不得要求学生自批自改作业。